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变更、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宇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同意提名王宇飞先生、周志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董事后，王宇飞先生将担任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非独立董事当选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宜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王宇飞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8月至2012年6月任上海黄金公司外埠门店管理部副经理、营销部副经理兼华东大区经理、直营销售中心总监兼旗舰店店长、市场营销部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10月，任上海黄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黄金公司副经理；2014年10月至2017年9月，任上海黄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上海黄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2025年1月至今，任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目前，王宇飞先生通过泉州君融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22,908.10股。王宇飞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王宇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志岩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正高级会计师。1986 年 8 月至 1991 年 10 月，任中国黄金总公司财务部会计员；1991 年 10 月至 1993 年 11 月，任国家黄金管理局财务部副主任科员；1993 年 11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冶金部黄金管理局经济处副处长；1998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国家经贸委黄金管理局副处级调研；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公司计财部副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结算中心）副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资金管理处处长；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资金管理（结算中心）处长；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内蒙古包头鑫达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部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5 年 4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贸易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4 年 11 月至今，退休后任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截至目前，周志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志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